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3 年 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乐山市红十字会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乐山市红十字会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乐山市红十字会职能简介

1.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和我省有关法规，执行《中国红十字会章程》，制订并实施乐山市红十字事业发展规划。

2. 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在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中，向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提供紧急救援和人道救助。

3. 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普及应急救护、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红十字志愿者参与现场救护。

4. 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组织）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

5. 开展人道领域内的社会公益活动，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对特殊困难对象进行人道救助。参与或兴办医疗、康复、养老等与红十字会宗旨相符的社会公益事业。

6. 依法开展募捐活动。依法依规接受和处理分配捐赠款物。

7. 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弘扬人道主义精神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

8. 指导下级红十字会加强自身建设、组织建设和开展各项工作。

9.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四川省红十字会交办、委托的其它工作。

（二）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3 年重点工作

1. 大力传播红十字文化。推进红十字文化传播与业务发展深度融合，做到红十字文化传播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加强微信公众号宣传阵地建设，广泛宣讲红十字故事，传播红十字声音，弘扬红十字精神，凝聚人道力量支持和参与红十字事业。

2. 加快发展基层组织。加强组织体系建设，推动全市所有高校、乡镇（街道）全部建立红十字会，提高在机关、企事业单位、村（社区）及其他组织中红十字基层组织的覆盖面。

3. 积极助力乡村振兴。积极争取红十字相关项目建设，加快推进金口河区的博爱家园助力乡村振兴项目实施进度，推动在建红十字应急救护基地、景区红十字救护站等阵地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加强东西部协作交流，争取更多的资金和物资支持。

4. 继续抓好应急救护培训。突出关爱生命教育主题，打造“红十字‘救’在身边”品牌，以“三进”带“五进”推进应急救护培训，在教育、交通、体育、旅游等行业开展应急救护培训，重点推进应急救护培训进机关、进党校（行政学院）等工作，全年普及培训新增 2.4 万人，救护员培训新增 0.4 万人。举办红十字救护师资培训班，壮大师资队伍，提高师资授课技能。

5. 优化备灾救灾体系。加强与应急管理等部门指挥协调机构的沟通联系，学习使用总会灾害管理系统、应急指挥调度系统，

提高灾害应对能力。加快推进市红十字会备灾救灾物资储备库二级达标建设进度，申报总会物资储备库等级评定，积极争取总会、省红会救灾物资储备。

6. 做实人道救助。扎实开展中央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项目，不断提高我市大病患儿的受助面。持续开展好“博爱送万家”活动，及时开展自然灾害及其他突发事件人道救助工作。实施人体器官（组织）捐献者困难家庭人道救助，开展遗体 and 人体器官（组织）捐献家庭、眼角膜捐献家庭、造血干细胞捐献者人道慰问。根据省红十字会“蒲公英计划”安排，推动实施遗体 and 人体器官（组织）捐献困难家庭子女助学项目。

7. 做好“三献”工作。争取“生命接力·救在身边”和“红十字关爱生命‘三献’社会动员”宣传项目，利用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开展系统“三献”宣传活动。积极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

8. 加强红十字志愿服务和青少年工作。建强市本级专业志愿服务队（救援队），指导区（市、县）按需求分专业、分领域、分行业建立健全红十字志愿服务组织（队），各区（市、县）红十字会志愿者注册人数实现增长。落实省红十字会与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推进学校应急救护工作的通知》精神，充分发挥学校红十字会在推进青少年德育教育、素质教育、安全教育和健康教育等方面的独特作用。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乐山市红十字会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374-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7.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1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三十一、事业单位结余分配	
八、上年结转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三十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77.10	支 出 总 计	177.10

表 1-1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374-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 计	177.10		177.10								
		177.10		177.10								
374001	乐山市红十字会	177.10		177.10								

表 1-2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374-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类	款	项							
				合 计	177.10	144.10	33.00		
					177.10	144.10	33.00		
				乐山市红十字会	177.10	144.10	33.00		
208	16	01	374001	行政运行	144.10	144.10			
208	16	02	374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00		33.00		

表 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374-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177.10	一、本年支出	177.10	177.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7.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一、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10	177.10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表 2-1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374-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总计	省级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中央提前通知专项转移支付等								上年结转安排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 基金安 排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安 排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政府性 基金安 排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安 排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政府性 基金安 排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安 排		上年应返 还额度结 转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小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小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小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小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小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小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小 计	基 本 支 出
类	款																													
			合 计	177.10	177.10	177.10	144.10	33.00																						
				177.10	177.10	177.10	144.10	33.00																						
			乐山市红十字会	177.10	177.10	177.10	144.10	33.00																						
			工资福利支出	113.75	113.75	113.75	113.75																							
301	01	374001	基本工资	32.80	32.80	32.80	32.80																							
301	02	374001	津贴补贴	19.00	19.00	19.00	19.00																							
301	02	374001	地方津贴补贴	19.00	19.00	19.00	19.00																							
301	03	374001	奖金	27.60	27.60	27.60	27.60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374-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类	款	项					
				合 计	177.10	177.10	
					177.10	177.10	
				乐山市红十字会	177.10	177.10	
208	16	01	374001	行政运行	144.10	144.10	
208	16	02	374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00	33.00	

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374-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 计	144.10	113.75	30.35
				144.10	113.75	30.35
		374001	乐山市红十字会	144.10	113.75	30.35
		3740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75	113.75	
301	01	374001	基本工资	32.80	32.80	
301	02	374001	津贴补贴	19.00	19.00	
301	02	374001	地方津贴补贴	19.00	19.00	
301	03	374001	奖金	27.60	27.60	
301	03	374001	年终一次性奖金	2.73	2.73	
301	03	374001	行政基础绩效奖	24.86	24.86	
301	08	374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70	12.70	

301	09	374001	职业年金缴费	6.35	6.35	
301	10	3740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3	3.33	
301	11	37400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48	0.48	
301	12	37400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9	0.89	
301	12	374001	工伤保险	0.41	0.41	
301	12	374001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0.48	0.48	
301	13	374001	住房公积金	10.60	10.60	
		374001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5		30.35
302	01	374001	办公费	6.00		6.00
302	01	374001	日常办公用品	5.80		5.80
302	01	374001	书报杂志	0.20		0.20
302	02	374001	印刷费	0.20		0.20
302	02	374001	办公印刷费	0.20		0.20
302	05	374001	水费	0.20		0.20
302	05	374001	饮用水	0.20		0.20
302	06	374001	电费	0.90		0.90
302	06	374001	办公用电费	0.90		0.90
302	07	374001	邮电费	1.60		1.60
302	07	374001	邮寄费	0.10		0.10

302	07	374001	电话费	1.50		1.50
302	11	374001	差旅费	4.90		4.90
302	11	374001	差旅城市间交通费	0.60		0.60
302	11	374001	差旅住宿费	0.30		0.30
302	11	374001	差旅伙食补助费	3.00		3.00
302	11	374001	差旅公杂费	1.00		1.00
302	13	374001	维修（护）费	0.50		0.50
302	13	374001	零星维修（护）费	0.50		0.50
302	15	374001	会议费	0.40		0.40
302	15	374001	三类、四类会议费	0.40		0.40
302	17	374001	公务接待费	0.40		0.40
302	17	374001	公务接待费	0.40		0.40
302	28	374001	工会经费	2.48		2.48
302	28	374001	工会经费（比例）	1.04		1.04
302	28	374001	工会经费（补充）	1.44		1.44
302	29	374001	福利费	1.55		1.55
302	39	374001	其他交通费用	7.08		7.08
302	39	374001	公务交通补贴	6.08		6.08
302	39	374001	租车费用	1.00		1.00

302	99	37400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3		4.13
302	99	374001	离退休人员活动费	0.16		0.16
302	99	374001	午餐补助费	3.17		3.17
302	99	374001	公用经费预留	0.81		0.81

表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374-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33.00
					33.00
				乐山市红十字会	33.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00
208	16	02	374001	2023 年应急救护培训等	24.00
208	16	02	374001	志愿者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9.00

表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374-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0.40					0.40
		0.40					0.40
374001	乐山市红十字会	0.40					0.40

表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374-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表 4-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374-乐山市红十字会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表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374-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表 6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374		33.00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3 年应急救援培训等	24.00	开展应急救援师资培训、急救员培训及应急救援普训，完成省红十字会下达的应急救援培训目标任务，全面提高群众应急处置观念和技能。在灾害和突发事件到来第一时间能采取有效的救护措施，同时我会需保障备灾救灾仓库高效运行。通过宣传增强红十字的公信力，通过配备专业财务人员，提高红十字会财务工作水平，促使红十字会事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物资及时率	≥	95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宣传及时性	≥	95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应急救援培训普及开展及时率	≥	95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救援普及培训场次	≥	12	场次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护师资培训班	=	1	场次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普及培训人次	≥	8000	人数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受训人员合格率	≥	95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师资人	≥	50	人数	5	正向指标

						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救护员培训场次	≥	15	场次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救护员培训人次	≥	2000	人数	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地区	≥	11	个	3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8	%	5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8	%	5	正向指标
	志愿者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9.00	建立完善红十字志愿服务体系，打响红十字志愿服务品牌，推动市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志愿者红会服务意识	=	98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救灾救援演练	≥	1	场次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红十字救援队	=	1	支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志愿者活动及时率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应急救援及时性	≥	95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志愿服务人次	≥	500	人次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地区	≥	12	个	3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8	%	10	正向指标

表 7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乐山市红十字会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加大宣传工作力度		加强网上红十字会建设，利用市级主流媒体网络平台和红十字会微信公众号平台，结合“世界急救日”等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好宣传活动，讲好红十字故事、传播红十字声音；广泛开展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等主题宣传活动，表彰先进单位和个人，看望关怀捐赠对象，增强公众参与无偿献血、献造血干细胞、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的自觉性。
	切实加强政治建设		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省红十字会的精心指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省委十二届二次全会精神以及市第八次党代会精神，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统筹推进“三救三献”核心业务工作再上台阶。

	切实提高业务能力		全面贯彻落实《四川省红十字会条例》，丰富培训内容，加大培训力度，提高全市红十字系统干部职工履职尽责能力；依法接受国内外组织和个人的捐赠，及时向灾区群众和受难者提供急需的人道援助；加快推进区县红十字应急救援基地项目建设进度；扩大“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项目”宣传面，最大限度为先心病、白血病儿童申请救助；进一步加强应急救援培训工作，稳步推进群众性应急救援培训“五进”活动，强化培训质量管控，提升救护培训覆盖面。			
	加强基层组织建设		持续支持乡镇、街道、村（社区）、学校、企事业（单位）发展红十字基层组织，壮大红十字会员和志愿者队伍，强化培训、激励等工作，充分发挥会员和志愿者在红十字工作中的主体作用；增强阵地服务功能，充分利用“红十字救护站”“博爱家园”等服务阵地，打造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的重要平台，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乐山实践新篇章贡献红十字力量。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77.10			177.1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在发生需要救援时能迅速有效的开展工作;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弘扬人道主义精神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推动志愿服务健康有序发展，评选优秀红十字志愿服务队和志愿者。通过募集资金，将捐赠资金用于开展助医、助残、助困、助老及特殊群众帮扶等人道救助项目；用于市内外突发灾害事故的应急救援、紧急救助灾区群众以及其他符合红十字会宗旨的事业发展支出人道救助。让全民具备基本急救知识，为生命赢得宝贵时间；提高个人在灾害，意外事故和危重病发生时的应急能力；降低由灾害或这疾病引起的伤残率和死亡率；预防突发事件引起的盲目慌乱现象，有效控制事态的扩张，减少或者避免安全隐患。开展备灾救灾工作，在自然灾害和突发公共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和其受害者实施救助。宣传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的基本原则和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依法开展遗体捐献工作，做好遗体（器官）捐献志愿者报名工作，做好志愿者申请信息台账录入工作，做好遗体（器官）捐献接收及建筑工作。做好造血干细胞志愿者招募工作，根据中华骨髓库四川分库的安排，做好初配、高配的再动员、体检工作、随时做好对符合捐献的志愿者赴省捐献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师资人员	培训师资人数大于等于 50 人
			应急救护普及培训场次	举办应急救护普及培训大于等于 12 场次
			应急救援及时性	应急救援及时性大于等于 95%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培训合格率大于等于 98%
		时效指标	宣传及时性	有效及时宣传红十字大于等于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地区	受益地区大于等于 12 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等于 98%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大于等于 98%

表 8

政 府 采 购 预 算 表

部门：374-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采购数量	面向中小 企业	政府采购预算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品目序号	品目名称			
	合 计					

第三部分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乐山市红十字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 177.1 万元,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20.6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预算编制口径调整增支。

（一）收入预算情况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3 年收入预算 177.1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7.1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预算情况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3 年支出预算 17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4.1 万元,占 81.37%;项目支出 33 万元,占 18.63%。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177.1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20.6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预算编制口径调整增支。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7.1 万元、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1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77.1 万

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20.6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预算编制口径调整增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1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红十字事业（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44.1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市红十字会人员经费、日常运转的基本支出，以及会议、公务接待等非定额公用支出。绩效目标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正常运行，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红十字事业（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33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正常运行，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44.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3.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30.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公务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0.4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2023 年市级年初部门预算暂不编列因公出国（境）经费。执行中，市级部门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22 年预算持平

2023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接待上级红十字会和其他省市州红十字会来乐事宜。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拟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3 年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3 年没有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乐山市红十字会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为 30.3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少 2.29 万元，下降 7.0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减少，机关运行经费预算随之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乐山市红十字会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乐山市红十字会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2 个，涉及预算 33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运转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2 个，涉及预算 33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

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十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十二)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三)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四)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十五)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按规定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六) 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 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

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